

上海电机学院

党委常委会纪要

2023 年第 19 期 总第 144 期

2023 年 11 月 29 日，第 144 次校党委常委会在行政楼 230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党委书记鲁雄刚主持，党委常委龚思怡、李晓军、刘彬、杨万枫、张川、吴美华、朱成实、刘军出席会议，王志恒、杨俊杰公出请假。党政办公室主任吕小亮、纪监综合办公室主任宋伟列席会议。会议主要事项如下：

一、审议类

1. 关于临港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的请示

会议听取了基建处《关于临港校区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的请示》，审议原则同意该方案。会议要求基建、规划、教务等部门协同起来，根据学校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发展实际，抢抓机遇、加速推动，将“最开放、最临港、最产教融合”的内涵融入新一轮的规划方案之中。

此项工作由基建处负责落实，发规处、教务处配合落实。

2. 关于做好 2021-2023 年度（第三届）文明校园终期检查实地评估工作的请示

会议听取了党委宣传部《关于做好 2021-2023 年度（第三届）文明校园终期检查实地评估工作的请示》，审议同意该请示。会议要求高度重视此次文明校园终期检查实地评估工作，相关部门要协同配合、积极迎检。

此项工作由党委宣传部负责落实。

3. 关于召开中共上海电机学院第一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的请示

会议听取了党政办公室《关于召开中共上海电机学院第一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的请示》，审议同意该请示。会议要求做好交流发展主题和人选遴选，建议将召开时间顺延至 2023 年 1 月初。

此项工作由党政办公室负责落实。

4. 关于上海电机学院开展 2023 年度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

议考核工作方案的请示

会议听取了党委组织部《关于上海电机学院开展 2023 年度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方案的请示》，审议原则同意该请示。会议要求对考核形式和指标进行优化完善，从质性和量化两个方面构建科学评价体系。

此项工作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落实。

5. 关于干部工作的请示

会议听取了党委组织部《关于干部工作的请示》，审议通过了关于文理学院直属党支部副书记、院长岗位选拔任用的请示，投票通过王相虎同志任文理学院直属党支部副书记、院长，试用期一年；免去朱泰英同志的文理学院院长职务；免去王相虎同志的材料学院副院长职务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李靖超同志职务任免的请示，投票通过李靖超同志任科技处副处长、学科建设办公室副主任；免去李靖超同志的电子信息学院副院长职务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中层干部岗位选拔任用工作方案的请示。

此项工作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落实。

二、通报类

6. 关于第 143 次党委常委会议题督察督办情况的通报

会议听取了党政办公室关于第 143 次党委常委会议题督察督办情况的通报

7. 关于近期重要会议精神和文件内容传达

会议听取了鲁雄刚关于近期重要会议精神和文件内容的传达。